



港九街坊婦女會孫方中書院

H.K. & Kln. Kaifong Women's Association

Sun Fong Chung College

4643 Tai Po Road, Tai Po Kau, Tai Po, N.T.

Tel: 2656 7123

Fax: 2654 6886

E-mail: info@sunfc.edu.hk

新界大埔公路大埔滘段 4643 號

Website: <http://www.sunfc.edu.hk>

敬啟者：

20-21 第四號通告(中五)

防疫及分階段復課的相關安排事宜

鑑於近期「2019 冠狀病毒病」疫情有緩和趨勢，教育局諮詢了衛生專家的意見，認為已具備條件，並於 2020 年 8 月 31 日宣布全港學校分階段、有秩序地逐步復課，原則上實施半日上課。本校的復課安排如下：

1. 中五級復課日期如下：

復課日期	上課時間	放學時間
9 月 23 日（星期三）	8:00am	1:00pm

為配合半日上課，學校會提早 10 分鐘開始課堂（學生須於 7:55am 或以前回校，早上校車的上車時間表仍會依照原來的安排維持不變），而上課時間會調整為每節 30 分鐘，其餘則按原有時間表編排上課，直至恢復全日上課為止。

由於學生在停課期間不用上學，社交活動和外出機會均會減少，生活規律受到影響，部分學生可能出現不同的情緒反應。在復課初期，學校的輔導教師、社工和班主任等會留意學生的狀況，以提供適切的情緒支援。

- 為了解中五學生的學習情況，所有中五學生須於復課後進行測驗，測驗時間表見（附件一）。
- 在停課期間，學校已全面清潔校舍及消毒，並已促請全校教職員、小賣部員工、校車司機加強衛生防疫措施，確保個人及學校環境衛生。此外，學校也要求所有服務學生的員工（包括全體教職員、小食部員工和校車司機等）每天回校前量度體溫。任何教職員如有發燒，均不可回校。
- 學校會盡力保持校園衛生及保障學生的健康，希望在復課後，學生能在安全的環境下，逐漸回復正常的校園學習生活。惟鑑於「2019 冠狀病毒病」的疫情仍會有變化，學校會繼續密切留意有關情況，家長亦需密切注意教育局及學校的最新公布。
- 要讓學生在清潔和安全的環境下學習，家長及同學們的合作至為重要。我們懇請家長除了加強家居衛生外，還要嚴格落實下列措施：

- (a) 督促子女遵從《學生的個人衛生指引（2020 版）》（附件二），以防感染；
- (b) 留意子女的健康狀況，如出現「2019 冠狀病毒病」的病徵，尤其發燒、呼吸道感染徵狀或突然喪失味覺或嗅覺等，切勿上學，並立即求醫；
- (c) 如無必要，勿讓子女到人多擠迫的地方；
- (d) 每天上課前為子女量度體溫，並填寫「量度體溫記錄表」（附件三），簽署後由學生帶回學校；
- (e) 為提高教師對學生健康情況的警覺性，請家長填寫「學生外遊及健康狀況申報表」（附件四），提供以下四項資料：
 - (1) 學生 14 天內的外遊紀錄；
 - (2) 學生是否曾經確診「2019 冠狀病毒病」；
 - (3) 照顧學生、或與學生同住的人士的健康情況；
 - (4) 學生的健康狀況。曾感染「2019 冠狀病毒病」並已痊癒的學生，如仍在強制隔離的 14 天內，切勿回校上課。家長簽署此附件後請在復課的第一天或以前交回學校。
- (f) 復課後，家長一經證實以下情況，請即時致電（26567123）通知本校，學生切勿回校上課，以便校方採取應變措施及通知教育局：
 - (1) 學生證實染上「2019 冠狀病毒病」
 - (2) 學生被衛生署界定為「2019 冠狀病毒病」確診個案的「密切接觸者」

6. 希望在各方努力下，我們早日走出疫情陰霾，師生及家長都儘快回復正常健康的生活！

如有任何查詢，請於辦公時間內致電 26567123 與本校聯絡。

此致

貴家長

校長

吳少祺

謹啟

二零二零年九月七日

港九街坊婦女會孫方中書院

2020-2021 中五級九月份測驗時間表

地點：禮堂

29/9 (星期二)	30/9 (星期三)
中文 (8:15-9:15) (60 分鐘)	通識 (8:15-9:15) (60 分鐘)
小息 9:30-9:45	小息 9:30-9:45
X1 : 化學、PHY、地理、 中史、設計、 退選 (圖書館) (10:00-11:00) (60 分鐘)	X2 : BIO、經濟、歷史、 ICT、視藝、 退選 (圖書館) (10:00-11:00) (60 分鐘)
小息 11:15-11:30	小息 11:15-11:30
數學 (11:45-12:45) (60 分鐘)	英文 (11:35-12:55) (80 分鐘)

港九街坊婦女會孫方中書院
學生的個人衛生指引（2020 版）

回校前：

1. 同學必須每天量度體溫，並帶備已有家長簽署的量度體溫記錄表回校。如有身體不適或出現發燒症狀（高於華氏 99.5°F或攝氏 37.5°C），應立即求醫，不應回校。
2. 同學必須戴上口罩，中途（包括乘坐校車或公共交通工具時）不可隨意脫下口罩，以免有機會感染病毒。
3. 同學必須準備個人消毒用品、紙巾、口罩和飲用水。

到校時：

1. 進入校園時，同學必須戴上口罩、踏上消毒地氈和以酒精噴劑或搓手液消毒雙手。
2. 同學必須向當值老師或領袖生展示已有家長簽署的量度體溫記錄表，並到電梯大堂接受體溫檢測。
3. 如同學出現發燒症狀（高於華氏 99.5°F或攝氏 37.5°C）或出現呼吸道感染徵狀，校方將安排同學到醫療室或獨立房間等候家人或監護人接走（等候期間須單向而坐，與其他人保持不少於 1.5 米距離，不應與其他人面對面接觸或交流），並請同學儘早求診。如情況嚴重或危急，校方會召喚救護車送往急症室。

上課時：

1. 所有教室的座位以單行排列，桌子之間應保持適當的距離，以減少各同學的緊密接觸。
2. 保持教室空氣流通。
3. 保持教室清潔，不隨意拋棄廢物或口罩。
4. 在進入教室及特別室前以酒精搓手液消毒雙手。
5. 上體育課時不宜進行身體接觸的運動，而音樂課則不宜進行管樂訓練。
6. 避免學生在更衣室內聚集，並保持衛生。如當天有體育課，學生可以穿著體育服回校。
7. 不可共用個人物品，例如文具、毛巾、水樽、梳子等。
8. 必須戴上口罩，未得老師指示不可隨意脫下口罩。

小息或午膳進食時：

1. 同學不論在小息、參與活動、洗手間或小賣部排隊時，應保持適當的社交距離。
2. 進食前先以梘液洗手。（洗手方法請參閱洗手七式指引）
3. 如有需要，同學可於教室內進食乾糧。
4. 校內所有「飲水機」將暫停使用，同學需自行預備飲用水。如有需要，可向校務處索取熱水。
5. 小食部每桌最多只可坐三位同學進食，進食時需背向小食部，面向更衣室，以減少同學因進食時脫下口罩經飛沫感染病毒的可能性。
6. 小食部只供應乾糧，以方便同學於教室進食。
7. 不可與同學共用食具，更不可與同學分享食物。
8. 進食後必須立刻清理桌椅及以梘液洗手，並戴上口罩。

如廁後：

1. 如廁後立刻沖廁。
2. 沖廁前要蓋上廁座蓋板（沒有廁板的廁格暫停使用），避免污水濺出。
3. 待沖廁水靜止後，才打開廁座蓋板。
4. 徹底以梘液清洗雙手，再用抹手紙抹乾。
5. 暫時停用乾手機。

放學後：

1. 回家途中，保持戴上口罩。
2. 儘快回家，不要在人煙稠密或空氣不流通的地方流連。
3. 把口罩脫下，放進膠袋後丟棄，並立刻洗手及換上在家衣服。

課外活動安排：

1. 早上、小息、午膳和放學後停止任何球類活動。
2. 五樓的籃球場暫停開放。
3. 籃球場上不能進行任何有身體接觸的球類比賽。
4. 同學在進行任何活動後必須洗手。
5. 如果全日上課，午膳時間會提早在 1:20pm 結束，讓同學有足夠時間使用洗手間和洗手。
6. 如果全日上課，除有老師帶領外，所有同學必須在下午六時前離開學校。
7. 如果半日上課，除有老師帶領外，所有同學必須在下午二時前離開學校。

口罩處理方法：

1. 如同學需要自行更換口罩，請把舊口罩投進校務處側的「口罩收集箱」內。
2. 如同學需要向學校索取口罩更換，每人每天只限一個（特殊情況例外）。

- 學生姓名： 班別： 學號： 月份：

[illegible]

港九街坊婦女會孫方中書院

2019 冠狀病毒病學生外遊及健康狀況申報表

學生姓名：_____ 班別：_____ 班號：_____ 性別：男／女
請填妥下列表格交回學校（在適當方格上加上「✓」號）。

甲部 — 14 天內的學生外遊紀錄

本人子女在復課前 14 天內沒有離開香港

本人子女在復課前 14 天曾到訪香港境外的國家／地區

離港時期：由 2020 年__ 月__ 日(離港日期) 至_____ 月_____ 日(抵港日期)

外遊地點（請列明國家及城市）：_____

乙部 — 學生是否曾經確診

本人子女沒有證實患上「2019 冠狀病毒病」。

本人子女曾證實患上「2019 冠狀病毒病」，並已痊癒。

留院日期：由____月____日 至____月____日

丙部 — 照顧學生、或與學生同住的人士的健康情況

照顧本人子女、或與其同住的人士均沒有證實患上「2019 冠狀病毒病」。

照顧本人子女、或與其同住的人士中，有證實患上「2019 冠狀病毒病」，現已經痊癒／仍留院醫治／出院進行藥物治療（請刪去不適用者）。該患者和本人子女的關係：

照顧本人子女、或與其同住的人士中，並沒有被衛生署界定為 2019 冠狀病毒病確診個案的「密切接觸者」。

丁部 — 學生的健康狀況

本人子女沒有咳嗽、氣促、呼吸困難或咽喉痛等徵狀。

家長／監護人簽署：_____

家長／監護人姓名（正楷）：_____ 日期：_____

註：「密切接觸者」一般指曾經照顧患者、與患者共同居住或曾經接觸過患者的呼吸道分泌物和體液的人士。